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的专项说明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的专项说明

众会字（2022）第 02529 号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青集团”)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出具了众会字(2022)第 02527 号《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要求以及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规定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格式，长青集团编制了后附的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长青集团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长青集团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长青集团 2021 年度已审的会计报表及相关资料的内容进行了复核，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长青集团实施了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的理解 2021 年度长青集团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长青集团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长青集团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此页无正文，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之鉴证报告的签章页）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陆友毅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婷

中国，上海

2022 年 3 月 29 日

附件： 长青集团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1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1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总计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1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1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广东长源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5,235,490.19	15,890,000.00	2,644,373.13	11,760,448.66	62,009,414.66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55,235,490.19	15,890,000.00	2,644,373.13	11,760,448.66	62,009,414.66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55,235,490.19	15,890,000.00	2,644,373.13	11,760,448.66	62,009,414.66		

法定代表人：何启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荣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泳联